

常州工学院文件

常工政〔2025〕10号

关于废止《常州工学院引进社会捐赠 奖励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、体育教学部，各部门：

经学校研究，决定废止《常州工学院引进社会捐赠奖励办法（试行）》（常工政〔2022〕14号）。

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执行。《常州工学院引进社会捐赠奖励办法（试行）》（常工政〔2022〕14号）文件发布期间奖励办法按原文件精神执行。

常州工学院

2025年1月2日